

112 學年度第 1 次空間規劃評估委員會議 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12 年 12 月 15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會議地點：行政大樓 303 會議室

主持人：徐副校長輝明

紀錄：連小雅

出席人員：

教務長郭永綱、學生事務長林穎芬、理工學院院長黃武元(張瑞宜代理)、人文社會學院院長吳冠宏、花師教育學院院長潘文福、洄瀾學院院長陳復、學生代表林湘芸、鄧智中

列席人員：

教學卓越中心課程與科技組組長陳旻秀、總務處保管組組長兼秘書何俐真、事務組組長許健興、組員羅靖雯

壹、主席致詞：

貳、承辦單位報告：

- 一、為規劃整體校園及有效運用與管理本校各大樓建築物空間，並使各單位審慎規劃及有效管理現有之建築空間，爰依據本校「空間規劃評估委員會設置及運作要點」召開本次會議。
- 二、彙整本校各學院有關空間規劃業奉核准案件，提送本次會議追認。

編號	提案單位	使用大樓名稱	使用空間	附件	備註
1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諮商與臨床心理學系	人社二館	4 樓 (A421、A423、A413)	P1~P4	一、劉志如副教授(111 年 8 月 1 日退休)研究室(A421)，同意延長使用至 113 年 7 月 31 日。

					二、陳淑瓊副教授及翁士恆副教授分別於112年8月1日退休及職離，同意研究室(A423、A413)申請延長使用至113年8月1日。
2	洄瀾學院	湖畔	B棟	P5-P15	一、湖畔B棟1-3樓交予藝術中心代為管理。 二、通識教育中心由湖畔2樓搬遷至洄瀾學院。
3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中文系	人社二館	3樓 (A325)	P16	為紀念已故榮譽教授許學仁老師，使用該研究室設立「許學仁榮譽教授紀念室」。
4	洄瀾學院	人社二館	3樓 (A326、B325)	P17~P18	語言中心借用人社二館教師研究室供編制外專任。
5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人社一館 人社二館 人社三館	如附件空間管理報告 (111.7.21~112.9.20)	P19~P21	如附件空間管報告

6	人文社會 科學學院 英美語文 學系	人社一館D	3樓 (D305室)	P22	曾月紅教授將於 113年2月1日退 休，申請研延使用 其研究室(D305室) 至114年1月31 日。
---	----------------------------	-------	---------------	-----	--

參、上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編號	內容摘錄	決議	執行情形
1	有關本校空間規劃評估委員會增列學生代表2名，請審議。	照案 通過	依決議執行。
2	修訂本校空間規劃評估委員會設置及運作要點第2點、第4點第1項第1款及第4款規定，請審議。	照案 通過	依決議執行。

肆、討論提案：

【第一案】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社參中心遷移至多容館2樓空間，請審議。

說明：

- 一、洄瀾學院成立後，為使洄瀾學院空間具有完整性，原設置於環境解說中心之社參中心辦公室，依112年6月1日「社會參與中心空間」討論會議決議，移遷至多容館2樓(A1~A4、A8~A9)前半段(如附件)，使社參中心獨立使用該校屬空間
- 二、總務處負責該空間之外圍隔間及相關電力、電燈等工程，其餘空間內細部設施由社參中心負責。

決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提案單位：理工學院材料系

案由：理工二館A231教室申請不外借案，請審議。

說明：理工學院材料系與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作辦理半導體 IC 載板產業實務人才培育專班，擬規劃理工二館 A231 教室為專用教室，該教室除排課教室外，不開放其他活動空間借用。

決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提案單位：理工學院農服中心

案由：申請理工一館 B204/B205 教室空間使用及規劃，供農服中心業務開辦之需求，請審議。

說明：農服中心辦理有機農產品驗證與農業服務業務，經常辦理相關培訓課程、業務說明及招開相關會議，常需要外借場地；希望提出此申請，除了既有閒置空得以活化之外，也有利於本中心業務之推動。

決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提案單位：教學卓越中心

案由：教學卓越中心申請東華園(原單車合作社)空間使用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業經簽 1120024498 號(附件一)同意提請空間規劃評估委員會討論。
- 二、目前拍攝校內數位課程所使用之攝影棚空間位於理工二館 E304 室，該空間為資工系所有，並出借予教學卓越中心使用。
- 三、惟資工系因增添員額導致目前空間不足，為避免影響該系系務運作，擬申請使用東華園閒置空間做為數位課程製作基地。
- 四、數位課程製作基地以支援課程影片錄製、直播及錄音等功能為主設計規劃，空間包含攝影棚、互動教學與直播錄影空間、教師梳化休息室及攝影器材整備室等(詳細如附件二)；期望

打造出專業舒適的空間來吸引更多教師投入數位課程的行列。
決議：照案通過。東華園空間做為數位課程製作基地，各學系及學院如有需求可申請借用，另東華園地下室空間並提供予該中心。

【第五案】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本校「國立東華大學 空間規劃、分配、使用及管理辦法」修訂，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校「國立東華大學 空間規劃、分配、使用及管理辦法」自106年修訂後未再修訂，為使本辦法符合本校現況，修訂部分條文。
- 二、修改內容如下：
 - (一) 環境解說中心現為洄瀾學院，屬教學空間，援刪除第二條環境解說中心文字。
 - (二) 東華創新研究園區目前為東華創新研究園管理處管理，援刪除第三條第六項，東華創新研究園區由研發處管理之規定，並新增第三條第八項，東華創新研究園區管理單位為東華創新研究園管理處。
 - (三) 單位轄管空間目前由各教學單位依單位需求新增及調整，惟部分教授於退休後仍有使用研究室需求，為符合現行空間使用需求，援刪除第六條第三項有關離職退休後應於期限內搬離個人物品之規定。

決議：照案通過。

【第六案】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行政大樓 602 會議室空間，規劃為永續發展中心辦公室使用，

提請審議。

說明：本校國際事務處永續發展組升格為永續發展中心，為規劃該中心辦公空間，行政大樓 602 會議室擬規劃為永續發展中心辦公室使用。

決議：照案通過。

【第七案】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英語培力學術中心(EMI)空間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 110 學年度第 1 次空間規劃評估委員會決議，同意英語培力學術中心使用活動中心 C 區 2 樓(C201-C207、C202-C208)空間(如附件)，該空間屬任務型空間，於計畫結束後回歸校屬空間。
- 二、英語培力學術中心(EMI)已完成階段性任務，該中心於活動中心 C 區 2 樓(C201-C207)之活動區空間，擬於 113 年 1 月底回歸校屬空間。
- 三、另該計畫經教育部核定確認結束後，再行辦理活動中心 C 區 2 樓(C202-C208)行政區空間回歸校屬空間後續事宜。

決議：

- 一、活動中心 C 區 2 樓(C201-C207)之活動區空間，於 113 年 1 月底回歸校屬空間。
- 二、該計畫業經教育部確認，爰活動中心 C 區 2 樓(C202-C208)行政區空間仍供該計畫使用並調整空間規劃，俟計畫結束後回歸校屬空間。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上午 10 時 33 分